

潮州市

湘桥区财政局文件

湘财农[2016]47号

关于2016年农业发展和农村工作 专项资金（扶贫培训方向）的通知

湘桥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：

根据潮州市财政局《关于下达2016年农业发展和农村工作专项资金（扶贫培训方向）的通知》（潮财农[2016]41号）精神，现将2016年农业发展和农村工作专项资金（扶贫培训方向）（详见附件）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此专项资金，按照广东省财政厅《关于印发〈广东省财政支农专项资金报账制实施办法〉的通知》（粤财农[2005]117号）和潮州市财政局《潮州市实施〈广东省财政支农专项资金报账制实施办法〉细则》（潮财农[2005]127号）的规定实行财政报账制管理。

二、此项资金，请尽快按有关要求确定项目承担单位。应严格按照《关于印发〈广东省老区建设及扶贫培训专项资金管理

办法》的通知》(粤财农[2014]408号)的要求,切实加强资金管理,防止资金截留、挤占或挪用,确保专款专用。此项作为新时期扶贫开发投入的资金来源,纳入新时期精准扶贫的统计范围。

三、此项资金请列入2016年度“农林水支出-农业-农业组织化与产业化经营(2130124)”一般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;经济科目根据支出性质与实际用途列支,年终编报支出决算。

附件:2016年农业发展和农村工作专项资金(扶贫培训方向)安排表



抄报:潮州市财政局

附件:

2016年农业发展和农村工作专项资金（扶贫培训方向）安排表

单位: 万元

单位	专项资金项目	安 排 金 额	备 注
区扶贫办	2016年扶持老区发展专项资金	5	
	2016年度省扶贫培训专项资金	2	贫困人口4367人
合计		7	